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与设立的天津市瑞武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瑞武贰号基金）因投资业务开展需要，拟扩大基金规模，在现有规模上增加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即瑞武贰号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拟由 5,000.00 万元增资至 10,000.00 万元，各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等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瑞武贰号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将由 1,900.00 万元增加至 3,8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不变，仍为 38.00%。

● 鉴于公司关联方天津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兴投资）为瑞武贰号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有关规定，本次基金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基金增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基金增资事项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基金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基金增资事项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需按规定程序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变更登记手续。

●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与其他合伙人尚未就基金增资事项签署相关协议，尚未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变更登记，变更后还需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本事项实施过程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参与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瑞兴投资和深圳市达武创投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瑞武贰号基金。瑞武贰号基金目标募集规模为 5,0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 1,900.00 万元，在瑞武贰号基金中占比 38.00%。

瑞武贰号基金因投资业务开展需要，拟扩大基金规模，在现有规模上增加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即瑞武贰号基金的认缴出资额拟由 5,000.00 万元增资至 10,000.00 万元，各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等比例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瑞武贰号基金的认缴出资额将由 1,900.00 万元增加至 3,80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不变，仍为 38.00%。

本次基金增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瑞武贰号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瑞兴投资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瑞兴投资 40.00% 股权，并委派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郝蕾先生担任瑞兴投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瑞兴投资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基金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达到人民币 3,000.00 万元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 1.00% 以上，因此本次基金增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瑞武贰号基金的普通合伙人瑞兴投资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瑞兴投资 40.00% 股权，并委派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郝蕾先生担任瑞兴投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瑞兴投资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基金增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天津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毕国栋

注册资本：3,00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8 日

住所：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端园永进道东辰翔大厦 2 号楼 404-A01、A03、A05、A07

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市华苑新技术产业园区梓苑路 6 号 B 座 611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毕国栋持股 53.33%，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00%，马树旺持股 6.67%。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元）	22,397,664.66
净资产（元）	21,255,415.03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2,110,465.22
净利润（元）	-1,717,821.12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瑞兴投资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有瑞兴投资 40.00%股权，并委派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郝蕾先生担任瑞兴投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瑞兴投资为公司关联方。瑞兴投资现同时担任公司参与设立的瑞武贰号基金、天津市瑞武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天津海河博弘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前述关系外，瑞兴投资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基金增资标的为公司增加对瑞武贰号基金的认缴出资额所对应的份额。

（二）瑞武贰号基金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天津市瑞武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瑞兴投资

注册资本：5,000.00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5 年 5 月 20 日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环河北路 80 号空港商务园东区 8 号楼 B318 房间（天津三顺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 000580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本次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合伙人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普通合伙人				
天津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	200.00	2%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达武创投有限公司	3,000.00	60%	6,000.00	60%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	38%	3,800.00	38%

权属状况说明：本次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瑞武贰号基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元)	11,000,076.08	-
负债总额 (元)	0.00	-
资产净额 (元)	11,000,076.08	-
	2025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元)	-	-
净利润 (元)	76.08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76.08	-

注：瑞武贰号基金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设立，无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2025 年 1-6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各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各合伙人按照出资比例等比例增资，增资后各合伙人出资比例不变。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其他合伙人尚未就基金增资事项签署相关协议，最终的协议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准备案的内容为准。

（一）修改《天津市瑞武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4.2.2. 条内容

原约定为：

4.2.2. 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伍仟万（50,000,000.00）元，但是普通合伙人可以根据本协议第四条、第八条等规定，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可以调整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

修改为：

4.2.2. 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为一亿（100,000,000.00）元，但是普通合伙人可以根据本协议第四条、第八条等规定，经普通合伙人提议，并经合伙人会议决议同意，可以调整合伙企业的目标募集规模。

（二）修改《合伙协议》附件一合伙人名录

原约定为：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住所	证件名称及编号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普通合伙人			
天津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端园永进道东辰翔大厦2号楼404-A01、A03、A05、A07	91120113MA06CNNQXG	1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达武创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深南大道9968号汉京金融中心3306	91440300MA5EGW4F14	3000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双辰中路22号	91120000700593433D	1900

修改为：

合伙人名称或姓名	住所	证件名称及编号	认缴出资额 (万元)
普通合伙人			
天津瑞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天津北辰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端园永进道东辰翔大厦2号楼404-A01、A03、A05、A07	91120113MA06CNNQXG	200
有限合伙人			
深圳市达武创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麻岭社区深南大道9968号汉京金	91440300MA5EGW4F14	6000

	融中心 3306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北辰区双辰中路 22 号	91120000700593433D	3800

（三）本补充协议自各方签字或盖章，并由管理人在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备案手续之日起生效。

六、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基金增资符合基金实际运行情况及发展规划，有利于扩大基金投资规模，获取更多优质投资机会，加速储备符合公司战略方向且具备市场竞争力的项目，从而有效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基金增资后，公司在瑞武贰号基金所占的份额比例不变，不会影响《合伙协议》主要条款的履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一）表决情况

2025 年 9 月 2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日，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5 年 9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事项符合基金实际运行情况及发展规划，公司关联交易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旨在满足基金运作需求，有助于为公司未来发展储备潜在优质标的。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

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有利于提升基金的投资运作能力，加强产业链布局，有助于加快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本次事项遵循了公允、合理的原则，相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亦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监事会同意此次公司参与设立的投资基金增资暨关联交易事宜。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3 日